**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資訊科學系**

**在職班碩士學位考試（論文口試）申請書**

一、研究生**○○○**(學號：**○○○○○○○○○**)目前就讀本系碩士班**○**年級，已修習碩士班課程畢業學分**○○**學分。

二、學生擬參加**○○○**學年度第**○**學期碩士學位論文口試。

三、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四、口試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星期**○**）

五、口試時間：**○○**時**○○**分

**六、口試地點：**

**□實地口試：○○館(樓)○樓○○○教室**

**□視訊口試：網址 (需經系務會議通過)**

七、口試後紙本論文公開方式

□論文可立即公開

□論文因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需申請不公開或延後公開。

敬請同意。此致

系 主 任

研究生：\_\_\_\_\_\_\_\_\_\_\_\_\_\_\_\_(簽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連絡電話： )

指導教授：\_\_\_\_\_\_\_\_\_\_\_\_\_\_\_\_(簽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意事項：

1. 學位考試需備齊以下資料送交本所(請依序排列)
2. 考試檢核表(表0)
3. 論文考試申請檢核表(表1)
4. 論文考試申請書(表2)
5. 畢業學分審核審核表確認單+2吋彩色碩士脫帽學試照照片2張**(照片背後請務必註明：學系、學號、姓名及出生年月日)** (表3) **已繳交者無須再繳交(延畢生須再次繳交)**
6. 碩博學位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電子回條(表4)
7. 論文考試推薦函(表5)
8. 考試委員建議名冊-含校外老師簡歷(表6)
9. 論文計畫提要表(表7)
10. 論文發表填報表(表8) **有發表才需繳交**
11. 台灣學術倫理教育中心修課證明書-107學年度起入學之碩士研究生適用
12. 論文初稿
13. 歷年成績單(正本)

繳驗時以上資料請務必依序排列；並注意簽章及日期是否完備。

1. 已申請學位考試之研究生，若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經指導教授同意，報請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核定後，得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申請
2. 修業滿一學期者且至少應修畢本系規定最低畢業總學分數之四分之三。(不含當學期已修課之學分數)
3. 學位考試時間以100分鐘為原則。

表2-112.03.17